

知识集锦

“您”原来不是一个人

唐朝以前,汉语中只有“你”,而没有“您”字。从唐朝开始有了“你们”的说法,表示第二人称复数,当时写作“你婢”。“你们”二字连续,读快了就念成“您”了。于是,到了宋元时期,很多作品中都把“你们”直接写作“您”。这时的“您”只是“你们”的合音,没别的意思。宋元以后,“您”逐渐由表示多数向单数过度,专用于第二人称单数,开始有了表示尊敬的意思。

(据《甘肃日报》)

“鲤鱼”跳的“龙门”在哪

据《史记》记载,“迁生龙门,耕牧河山之阳”,这里的“龙门”就是指秦晋之间的禹门口,在今山西河津县西北和陕西韩城县东北之间。这是“鲤鱼跳龙门”的故事起源。

传说在几千年前,黄河流经秦晋之间,被一座大山挡住,造成连年洪水泛滥成灾。于是舜帝派大禹去治理,以安天下。大禹率领民众把大山从中劈开,河水自此从中而过,远远望去,两岸峭壁对峙,形如阙门。据《韩城县志》记载,“两岸皆断山绝壁,相对如门,惟神龙可越,故曰龙门”。传说自从这龙门山被凿开以后,河水滔滔东去,每年春季有几千条鲤鱼争游龙门山,准备跳龙门,跳上去的就能变成龙飞天。

(据《老人报》)

打喷嚏,有人想

谚语有言:“打喷嚏,有人想。”远在先秦,我国最早的诗歌总集——《诗经》里就有这一说法了。其《终风》写道:“寤言不寐,愿言则嚏。”写一个妇女因思念丈夫,夜不成眠,希望丈夫知其思念而打喷嚏。打喷嚏是件不雅的事,但自从《诗经》将其入诗以来,尤其因为东汉郑玄在笺注里采用了民间传说,把它说成是离别相思的心理感应之后,这一说法就逐渐为人们所接受了。

(据《福州晚报》)

口罩原是皇家用物

早在公元1275年的元朝初叶,马可·波罗来华时看到:那些侍候皇帝饮食的人,口与鼻一律都要蒙上蚕丝与黄金线织成的巾,使他们所发出的气息,不致传到皇帝的食物上去。这种“巾”应为最早的手罩。1895年,德国病理学专家莱德奇发现人们谈话的唾沫也会带菌而导致伤口感染,建议医生和护士在手术时戴上用纱布制作、掩住口鼻的罩具。从此,口罩便在医学界逐渐推广开来。

(据《大众卫生报》)

历朝历代,都会有一些明文规定或约定俗成的老规矩,史书上称之为旧制、故事或典故等。有些老规矩,在一定范围和程度上规范了官员的行为,约束了权力的泛滥,有的甚至管住了贵族的嘴、皇帝的手,宋朝就有这样的老规矩。

宋朝官场的那些老规矩



老规矩之一:“官员不入酒肆”

在宋朝,尽管京城开封餐饮业很发达,大酒店遍布大街小巷,官员却不敢进酒店吃喝,因为宋朝有一个老规矩,“官员不入酒肆”,官员一旦在酒店杯觥交错,不管公款私款,马上就会遭到御史的弹劾,不是罢官免职,就是纪律处分。

据《归田录》记载,宋真宗时代的太子谕德(太子的老师)鲁宗道,有一次老家来了客人,因为家里酒具不齐备,只好换了便装,领着客人到仁和楼酒店招待,混迹于士绅豪客之间,躲躲闪闪。恰好这天宋真宗有急事召见他,当他迟迟赶到宫里时,宋真宗劈头就责问:“何故私人酒家?”还说:“卿为官臣,恐为御史所弹。”倘不是鲁宗道实话实说,请罪态度又好,差点儿丢官。

老规矩之二:“不得取食味于四方”

宋朝还有一条老规矩,就是王公贵族“不得取食味于四方”,意思是当权者不得向各地索要地方特产和美味佳肴,旨在防止横征暴敛。

《邵氏闻见录》记载,宋仁宗有一次病了,皇后想找江淮一带的特产糟白鱼给皇帝补身子,但寻遍京城,一无所获。

愁眉不展之际,恰巧宰相吕夷简的夫人到宫中给皇后请安,皇后想起吕夷简是寿州(今安徽寿县)人,家里也许有,便对吕夫人说:“上好食糟淮白鱼,祖宗旧制,不得取食味于四方,无从可致。相公家寿州,当有之。”吕夷简家果真有,吕夫人回去后,赶紧把糟白鱼送至宫中,了却了皇后的这桩心愿。可见,一个不显眼的老规矩,只要执行得好,就能管住哪怕是至高无上如皇帝的嘴。

老规矩之三:“不得杀士大夫及上书言事人”

宋朝执行时间最长、执行效果最好的老规矩,便是那个人人熟知的宋太祖的誓词:“不得杀士大夫及上书言事人。”

据陆游《避暑漫抄》说,建隆三年,宋太祖秘密安排人刻了一块碑,立于太庙寝殿的夹室里,用销金黄幔遮盖,取名“誓碑”。凡有新皇登基,均得去太庙,焚香跪拜,默读誓词。誓碑上刻字三行:“柴氏子孙,有罪不得加刑,纵犯谋逆,止于狱内赐尽,不得市曹刑戮,亦不得连坐支属;不得杀士大夫及上书言事人;子孙有渝此誓者,天必殛之。”誓碑的核心内容是“不得杀士大夫及上书言事人”,尽管这条誓词不过是制度与法律之外的一则祖宗家规而已,但他却比任何政策法律都执行得好,宋王朝前后三百余年,的确鲜见对文人士大夫和批评朝政的人开刀,甚至多次因为这条老规矩而朝令夕改,刀下留人。

宋神宗是个励精图治的皇帝,希望通过改革,来实现宋王朝的崛起和振兴。但当他的“熙宁变法”措施在全国铺

开之后,却遭到了一些士大夫的反对,特别是苏东坡这种“意见领袖”的反对。当时,苏东坡在基层工作,耳闻目睹新法的执行情况。特别是“青苗法”在执行中严重走样,损害了百姓利益,导致民怨沸腾,因此,他多次上书提意见。然而,宋神宗求胜心切,听不得半点不利于新法推行的指责,苏东坡的意见,让宋神宗内心非常不快。于是,嗅觉灵敏的御史李定、舒亶纷纷弹劾苏东坡,说他的诗文中有关谤皇帝、攻击新法之语,苏东坡被捕入狱,史称“乌台诗案”。在被捕入狱的百天时间里,李定、舒亶们还不断向宋神宗提交苏东坡诗文中的“罪证”,最后几乎按罪当诛。就在屠刀即将举起之际,宋神宗猛然想到“不得杀士大夫及上书言事人”的祖训,最后只好强压怒火,主动说服御史,把苏东坡贬官降级了事。苏东坡也因这条老规矩,从黄泉路上捡回了一条性命。

孔子说:“君子有三畏:畏天命,畏大人,畏圣人之言。”说明人要有敬畏之心。宋朝这些老规矩之所以一以贯之,倒也不是这些祖宗的规矩就果真比政策法律还威严,宋朝皇帝在自己需要时,改变祖宗规矩常常是毫不犹豫的,像宋仁宗的“庆历新政”和宋神宗的“熙宁变法”,都是对老规矩的改弦更张。之所以不杀士,不过是这些锦衣玉食的皇帝,还心存一丝敬畏罢了。而一个手操生杀大权而又没有监督的皇帝,一旦缺乏敬畏,私欲就容易战胜公德,头脑发热之际,势必人头滚滚,血流成河,历代暴君如夏桀、商纣、秦始皇、朱元璋者,莫不如是。

(据《北京青年报》)

宋仁宗的亲笔御书为何不值钱?

宋仁宗在位期间,后宫嫔妃很久没有升迁,十分不满,便屡屡提出申请,仁宗总是说没有先例,大臣们不会答应。妃子们不信,说:“圣上出口为敕,谁敢不从?”仁宗笑着说:“你们不信,不妨试一试。”旨意下发后,大臣们果然上奏说没有依据。有的嫔妃半信半疑,仍然向仁宗讨要封赏,仁宗也不推辞,取来彩笺写上某宫某氏转任某官,妃子们开心地退去。到了发放官俸时,妃子们各自拿出御笔要求加薪,宫廷财务部门却一律不予理睬。妃子们都郁闷地找到仁宗,当着仁宗的面将御书一一撕毁,不高兴地说:“原来使不得。”

古有言“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意思是说天下所有的子民、财物都是皇帝的私有财产,可以任由其支配。莫说是在封建王朝,即便是在民主与法制建设不断完善今天,上级领导若想给某人升官加薪,只要一句批示、一个电话,甚

至一个眼色,有关部门就会忙不迭地认真领会、坚决执行。那么,为何仁宗皇帝的“金口玉言”那样不值钱呢?

在回答这个问题之前,我们需要了解两个前提:一是仁宗并非傀儡皇帝,他实实在在地执掌最高权力达30年;二是仁宗并非弱智皇帝,他没有被权臣架空或操纵。换句话说,他实际上完全可以将权力的锋芒运用到极致,从而为所欲为。因此,我们不能不承认,仁宗皇帝具有某种“权力约束”的内在自觉性。当然,更重要的是,他还将这种内在自觉性通过制度安排而加以固化。

当时皇帝直接发出的诏令,有个专有名词叫作“内降”,而“内降”也只有通过朝廷的审批认可才能生效。当时杜衍担任吏部侍郎,就常常不买皇帝的账,将他不认可的“内降”专门放在一个盒子里,攒到十多份就拿去还给皇帝。一次,仁宗感慨地对谏官欧阳修说:“外人知道杜衍封还内降的事吗?殊不知

那些原本有求于朕却因杜衍阻拦而中止的人,要远远多于他所封还的。”

仁宗这句话可谓意味深长,表面上看他似乎对皇权受到约束而感到惆怅,实际上则是为“封还内降”阻止了更多的邀功请赏者而感到欣喜。所以,“封还内降”从某种意义上讲,可以看作是仁宗与朝中大臣的一种心照不宣一种默契配合。一个唱红脸一个唱白脸,珠联璧合,既让朝政按照理所当然的轨迹运行,又营造了公平、公正的政治环境。

正是在这样一种自我约束与制度安排下,仁宗当政期间,成了中国历史上少有的政治相对清明、经济文化快速发展的时期。“唐宋八大家”中的“三苏”欧阳修、曾巩、王安石这“六家”,都活跃在仁宗时代;有宋一朝的名臣如韩琦、文彦博、司马光、王安石、包拯等等,也都出现在这一时期的政治舞台上。这些不能不说与仁宗的“权力约束”有着千丝万缕的关联。

(据《百家讲坛》)